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書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馬于婷

電話：(06)2991111#8326

電子信箱：tndephin@tn.edu.tw

受文者：臺南市北區大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1月9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秘字第102001883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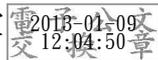
主旨：轉知行政院函為配合國防部、財政部及教育部(含所屬機關、機構，以下簡稱新機關)組織法規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一月一日施行，相關法律、法規命令及職權命令條文涉及各該新機關掌理事項者，其管轄機關業經該院以一百零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院臺規揆字第一0一0一五四五五八號公告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一月一日起變更為各該新機關；相關法律、法規命令及職權命令條文所定業務精簡者，則停止其業務精簡部分之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南市政府102年1月3日府法制字第1011100576號書函辦理。
- 二、附件請至公務入口網「公文附件下載」區下載。

正本：臺南市體育處、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

副本：本局秘書室



1020018834